

证券代码：839353

证券简称：和鸿电气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和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（一）变更日期

以财政部发布通知规定的实施日起执行变更。

（二）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1.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【2017】30号）相关规定。

2.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【2018】15号）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【2018】15号），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，公司依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政策、通知，相应变更财务报表格式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董事会认为本次变更是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变更。修订后的会计政策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本次变更涉及对期初财务报表科目的追溯调整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是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变更。修订后的会计政策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本次变更涉及对期初财务报表科目的追溯调整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采用追溯调整法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规定进行的财务报表格式变更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本次财务报表格式调整，仅对财务报表的列表产生影响，不会对公司损益、总资产、净资产产生影响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：

项目	(2017)年12月31日和(2017)年度			
	调整前	影响数	调整后	影响比例
资产总计	110,419,698.05	-	110,419,698.05	-
负债合计	53,435,445.91	-	53,435,445.91	-

未分配利润	3,858,301.35	-	3,858,301.35	-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	54,196,280.22	-	54,196,280.22	-
少数股东权益	2,787,971.92	-	2,787,971.92	-
所有者权益合计	56,984,252.14	-	56,984,252.14	-
营业收入	93,888,882.79	-	93,888,882.79	-
净利润	2,226,115.38	-	2,226,115.38	-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	2,086,895.69	-	2,086,895.69	-
少数股东损益	139,219.69	-	139,219.69	-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和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和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和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3日